

百联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签发人：

关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回函

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已收到，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1. 百联集团不存在涉及你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你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；
2. 2020年1月23日至2月3日，百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你司股票的情况。

请你司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此复。

百联集团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3日